

LifeGem 申購合約書

本人 _____ 就申請 LifeGem(髮之鑽)一事，瞭解並同意以下內容。

1. 製作 LifeGem 時，同意使用從取樣者 _____ (關係) 的頭髮所萃取出
的碳。
2. 同時，同意剩餘的碳(石墨炭)將由 LifeGem 妥善保管。
3. 接受製作時若做出的成品比指定的尺寸還小時，可視尺寸大小減少購買價。而若
做出的成品比指定的尺寸還大時，則不須增加費用。
4. 關於這項訂單，須先支付購買價的 50%作為訂金。待成品完成後，應付清所有餘
額。同時接受若：
 - A. 於檢具訂購書與匯款完成證明翌日起，超過 10 日且尚未進入製作時取消，則
須扣除訂金之 10%手續費後，退還訂金餘額。
 - B. 若於製作中取消訂單，將結算訂金作為取消費用，同時接受頭髮雖可歸還，
但只能退還剩餘的部份頭髮也可能已完全使用已致無法歸還的事實。
5. 另外，因個人情況，交件時間多少會有不同，但大致上，完成所需時間。如：金
黃鑽約 20 週、藍鑽約 30 週(視尺寸大小而異)。
6. 如需製作戒台加工，除上述第 4 項外，則另須加上 14 個工作天數完成。
7. 關於本承諾書上的紛爭，本人同意由管轄本公司所在地的『台中地方法院』做為
第一管轄法院。

同意簽名：_____


蓋章處

身份字號：_____

住 址：_____

確認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(瀏覽完成填寫後，連同訂購單傳真或寄回本公司，完成定購手續)

 **LIFEGEM** 生命寶石科技有限公司
CREATED DIAMONDS

408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306 號 4 樓之 2

TEL：0800-773131、(04)2319-3131

FAX：(04)2329-3131

<http://www.lifegem.com.tw>